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3-26 号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: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刘声向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(一)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景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景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28 号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本议

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（周一）下午 14:30 在深圳市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29 号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1 月 4 日